

# 渭南市渭丰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果品塑筐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专家组意见

2020年7月23日，由渭南市渭丰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主持，在渭南市召开了《渭南市渭丰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果品塑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项目建设单位（渭南市渭丰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永信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12人，会议由3名专家组成了专家评审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报告表编制单位对报告表主要内容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技术评审会专家组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 1、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果品塑筐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渭南市渭丰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丰原镇三联村二组；

总投资额：项目总投资 130 万元。

项目目前建设情况：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目前注塑机等生产设备均已安装，活性炭等相关环保设备未安装，现阶段停产整改，渭南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对建设单位未批先建的违法行为进行了处罚，建设单位已缴纳了罚款。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 2.9 亩（1932m<sup>2</sup>），总建筑面积 690m<sup>2</sup>，主要包括 1 栋厂房、库房等，项目建成后年生产塑料果筐 35 万只。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及工程组成见表 1。

表 1 项目工程组成表

项目组成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设车间 1 座，钢架结构； 车间建筑面积 300m <sup>2</sup> ，内设 1 条注塑生产线、 1 台螺旋上料机、1 台破碎机，车间高 7m。	已建
	冷却水循环水池	冷却塔共 1 座，冷却循环水池 2 座， 总容积为 50m <sup>3</sup> 。	已建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建设办公室，占地面积 60m <sup>2</sup> ，位于厂区北， 主要用于员工办公及临时休息	已建

储运工程	存储	建设库房 1 座，建筑面积 300m <sup>2</sup> ，主要用于成品以及原料的储存。	已建
	运输	原辅材料 and 产品运输均为汽车运输	已建
公用工程	供水	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均由自来水管网提供。	已建
	排水	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0m <sup>3</sup> ，位于厂区南侧）收集后定期外运施肥，不外排。	已建
	供电	依托当地电网提供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有机废气	注塑工序以及搅拌烘干工序有机废气无收集处理措施，无组织排放。 整改要求：注塑工序以及搅拌烘干工序有机废气经 2 个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经 1 根 15m 高的 1#排气筒排放。
		破碎粉尘	不合格产品破碎工序产生的粉尘无收集处理措施，无组织排放。 整改要求：破碎粉尘经 1 个集气罩+1 台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的 2#排气筒排放。
	废水治理	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0m <sup>3</sup> ，位于厂区南侧）收集后定期外运施肥，不外排。	已建
	噪声控制	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设减振、隔声。	已建
	固体废物	(1) 不合格产品：暂存于固废暂存间经破碎后再生利用； (2) 收集尘：暂存固废暂存间作为原料使用回用于生产； (3) 废液压油和废油桶、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北侧，10m <sup>2</sup>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4) 生活垃圾：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 (5) 定期清运。	/

## 2、项目主要试验设备

项目具体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 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位置	备注
1	注塑机	1 台	生产车间	/
2	螺旋上料机	1 台	生产车间	/
3	搅拌烘干机	1 台	生产车间	用于原料的烘干以及与色母等辅料的配比
4	破碎机	1 台	生产车间	用于不合格产品的破碎再利用
5	活性炭吸附装置	1 台	生产车间	用于有机废气的处理
6	布袋除尘器	1 台	生产车间	用于破碎粉尘的处理
7	风机	1 台	生产车间	/

## 二、环境质量现状及环境保护目标

### 1、环境质量现状

#### ①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依据《2019年1-12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中临渭区空气常规六项污染物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不达标区。根据陕西省环境保护厅《2019年1-12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中数据，评价区域SO<sub>2</sub>年平均浓度、CO<sub>24</sub>小时平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类标准限值，PM<sub>2.5</sub>、PM<sub>10</sub>、NO<sub>2</sub>年平均质量浓度，O<sub>3</sub>8小时平均浓度值均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类标准限值，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根据补充监测结果：其他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的1h平均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标准要求；TSP<sub>24h</sub>平均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 ②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地各厂界及敏感点的声环境现状均能达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标准要求，项目地声环境质量良好。

#### ③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地土壤环境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筛选值第二类用地标准限值。

### 2、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周围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3。

表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m
	N	E					
李家堡	34.448892	109.558625	村民	人群健康	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	NW	2800
丰源镇	34.445176	109.568024	村民			NW	1350
丰源村	34.441531	109.570770	村民			NW	1300
党家村	34.434310	109.565535	村民			W	750
金子村	34.436045	109.557080	村民			W	1600
寺北村	34.437000	109.551888	村民			W	2100
西关村	34.434239	109.552875	村民			W	2000
新城村	34.431903	109.550772	村民			SW	2100
高梁村	34.429390	109.558711	村民			SW	1460
流村	34.426169	109.555621	村民			SW	1850
东芦村	34.421956	109.565277	村民			SW	1500

西尧村	34.418275	109.560041	村民			SW	2000
段村	34.421850	109.578924	村民			SE	1300
咎王村	34.417425	109.577079	村民			SE	1750
仁村	34.414062	109.595919	村民			SE	2800
小官村	34.421956	109.591670	村民			SE	1850
小官堡村	34.426240	109.593215	村民			SE	1700
阎村	34.428859	109.585705	村民			SE	1000
坳底村	34.433815	109.578753	村民			NE	400
三联村	34.437850	109.581070	村民			NE	720
明星村	34.439124	109.592485	村民			NE	1700
东伍村	34.446061	109.595318	村民			NE	2300
西伍村	34.446132	109.581842	村民			NE	1500
韩家庄	34.448609	109.579782	村民			NE	1800
花田庄	34.452855	109.586778	村民			NE	2450
长丰凹	34.432372	109.574203	村民			S	70
长丰凹	34.432372	109.574203	村民	人群健康	声环境功能区二类区	S	70

### 三、分析判定相关情况

依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应属于允许类项目。同时项目取得了临渭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果品塑筐生产项目备案确认的通知书（渭临发改发【2018】133号）文件，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

项目建设符合挥发性有机物（VOCs）相关政策规划、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号）等相关要求。

本项目占地属于集体建设用地，用地性质符合土地利用规划，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不在国家、地方规划的重点生态功能区的敏感区域内。在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后，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外环境产生较大影响，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基本可行。

### 四、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分析

#### 1、运营期污染物排放情况、主要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

##### ①大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注塑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破碎产生的粉尘。其中有机废气集气罩+1台活性炭吸附装置+1根15m高的排气筒处理后排放，排放浓度可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对环

境影响较小；破碎粉尘经集气罩+1台布袋除尘器+1根15m高的排气筒处理后排放，排放浓度可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②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产生废水，生活污水产生量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围农田施肥，不外排，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③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于机械设备以及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设置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安装隔声罩等降噪措施，经预测可知，项目厂界四周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敏感点长丰凹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因此，项目建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④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危险废物等。其中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产品，不合格产品收集后破碎回用于生产，厂区应设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且该场所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项目危险废物包括环保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废液压油以及废油桶，设危废暂存间，分类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回收。

综上所述，采取以上环保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可得到合理妥善处理与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五、环境管理

项目总投资130万元，环保投资17.0万元，占总投资的13.08%，具体如下表。

表4 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表

名称	主要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投资（万元）
废气	注塑工序	1套集气罩+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15m高排气筒	8.0
	破碎工序	1套集气罩+1台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5.0
废水	废水	化粪池	0.5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采用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安装隔声罩	1.5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处固废暂存场所	0.5

	生活垃圾	垃圾桶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间	1.5
总计	/		17.0

## 六、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后，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 七、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内容介绍基本清楚，提出的环保措施总体可行，评价结论可信。

报告表应修改完善以下内容：

1、完善项目建设历程及相关分析判定情况，明确目前存在的环保问题，并提出整改要求。

2、完善工程组成，校核主要原辅材料类型，明确原料来源及用量。细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完善废气(非甲烷总烃)处理措施，复核排气筒设置的个数、高度。校核总量控制指标。

3、校核项目固体废物产生类别及产生量，按规范要求完善其处置措施。

4、校核环保投资、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清单。规范附图、附件。

根据与会代表的其他意见修改、补充和完善。

## 八、建设过程中应注意的问题

不得用再生料作为原料。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各项环境设施正常运转并达标排放。按相关规定及时进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专家组：

丁超峰 杨晓丹 姜利

2020年7月23日

# 渭南渭丰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果品塑筐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

## 专家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丁志峰	中国轻工业西安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13991995298	丁志峰
毋养利	陕西省水利电力勘察设计研究院	教高	13759887871	毋养利
杨全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副教授	13571800015	杨全

**渭南市渭丰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果品塑筐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1	完善项目建设历程及相关分析判定情况，明确目前存在的环保问题，并提出整改要求。	已完善了项目建设历程及相关分析判定情况，补充了未批先建罚款手续作为附件，完善了环保部《关于无工业园区就不能新建涉 VOCS 工业企业的回复》的符合性分析，详见 P5； 已明确了目前存在的环保问题，并提出整改要求，详见 P9。
2	完善工程组成，校核主要原辅材料类型，明确原料来源及用量。细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完善废气(非甲烷总烃)处理措施，复核排气筒设置的个数、高度。校核总量控制指标	已完善工程组成，已校核主要原辅材料类型，已明确原料来源及用量，详见 P5-9； 已细化了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详见 P20-21； 已完善了废气处理措施，已复核了排气筒设置的个数、高度，项目设置 2 根 15m 高的排气筒，详见 P21-23； 已校核了总量控制指标，详见 P19；
3	校核项目固体废物产生类别及产生量，按规范要求完善其处置措施	已校核了项目固体废物产生类别及产生量，已完善了固废的处置措施，详见 P24、P34-36；
4	校核环保投资、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清单。规范附图、附件。	已校核了环保投资、已完善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清单，详见 P39-40； 已规范了附图、附件，详见附图附件。

专家签字：  
时 间

丁志峰 杨亚平